

**康樂及文化事務署**      **主辦**  
**學校體育推廣計劃－運動領袖計劃**

**目的**      : 為中學生、家長及老師提供與體育行政及籌辦活動有關的課程，讓他們可以協助學校舉辦體育活動及比賽。

**內容簡介** : 運動領袖計劃包括下列三項課程，學校可自由選擇申請參加。

課程內容										費用* (每人)
<b>(一) 體育活動 策劃課程 :</b>	課程內容包括講解 i) 如何選擇、策劃並籌辦適合不同年齡組別且能力不一的人士參與的康體活動； ii) 如何成為一個運動領袖 及 iii) 如何進行體適能測試項目 ● 上課時數 8 小時 ● 體育活動策劃課程只供中三或以上的學生、教師及家長修讀									
<b>體育運動 上課時數 項目 課程 (小時)</b>	田徑	羽毛球	籃球	龍舟	手球	劍擊	足球	乒乓球	保齡球	排球
<b>(二) 運動裁判 概論課程 :</b>	課程內容主要教授該項體育活動的比賽規則及執法技巧									
<b>15</b>	12	27.5	-	-	-	6	-	-	20	80 元/ 項
<b>(三) 運動授教 技巧基礎 課程 :</b>	課程講解相關體育活動授教技巧									
<b>-</b>	21	16	8	16	20	12	20	12	20	

**參加資格** : 學校可推薦中學生、教師或家長參加

**日期** : 各項課程將於每年 7 至 8 月舉行 (田徑課程將於 10 月舉行)

**費用** : 每個課程／項目 80 元\* (全日制學生獲半價收費)

\*活動收費會不時修訂，學校須留意康文署公布的最新收費。如預繳的費用低於最新收費，有關學校須補交有關差額。

**出席證書** : 凡出席率達 80% 或以上將獲簽發出席證書

**參加辦法** : 有關章程及報名表將於稍後公布

**查詢電話** : 2601 8861

**及 網 址** <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ssp/index.html>